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四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拟申请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为切实维护和保障被征地权属人的合法权益，使公众了解、参与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四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现将基本情况进行公示，征询公众对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四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意见。

一、土地征收项目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四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二、实施单位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人民政府

三、公告时间

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7 月 21 日（共 12 日）

四、土地征收目的

为实施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四十三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建设。

五、拟征收土地的位置

本次征地项目涉及征收土地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司前经济联合社（详见附图），拟征收集体土地 0.5735 公顷，具体权属地类面积以土地调查结果为准。



图 1 拟征收土地位置示意图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征收土地有关情况征求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以及其他利害关系人意见。主要事项如下：

（一）对该事项实施的态度；（二）该事项实施对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三）该事项实施对当地社会稳定有何主要风险；（四）其他意见和建议。

七、公众参与方式

评估单位：广东华地自然空间规划研究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六路66号建大花园1期6幢

联系人：余先生

联系电话：19875921917

联系邮箱：979425646@qq.com

江门市新会区司前镇人民政府
2025年7月10日